

## 短期外国专家酬金申报和发放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短期外国专家酬金管理，根据《关于印发〈外国文教专家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外专发〔2016〕85号）及上级部门的检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我校短期外国专家的酬金原则上应通过转账方式支付。

**第三条** 对于年度内一次性来访，停留时间不超过两个月（含两个月）的短期外国专家，且外国专家本人不愿意办理银行卡的，经邀请单位申请获批，可通过现金渠道给予发放。

**第四条** 通过现金渠道发放酬金的程序为：

（一）邀请单位通过签报系统向国际交流处、财务处提出申请；

（二）签报审批通过后，邀请单位在网上预约报销系统中的酬金申报现金通道进行预约申报；

（三）由经办人持银行卡以及相关签报、酬金申报预约单、外国专家劳务费发放告知单（见附件）到财务处柜台领取。

**第五条** 对于每次来访时间不足两个月，但计划当年内多次来访或今后若干年度内每年都会来访的短期外国专家，例如学科创新引智基地（111计划）海外骨干等，原则上通过转账方式支付酬金。

**第六条** 本办法由财务处、国际交流处负责解释。

**第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Appendix:

外国专家劳务费发放告知单

LETTER OF ACKNOWLEDGEMENT

现有\_\_\_\_\_ (国) \_\_\_\_\_ (单位) \_\_\_\_\_ (来访人)  
于\_\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来访华东师范大学。访问期间为华东师范  
大学\_\_\_\_\_ (具体事由)。经签报\_\_\_\_\_  
(填签报文号) 审核同意, 现发放\_\_\_\_\_元人民币 (税前), 作为其来访  
期间的劳务费。

It is acknowledged that \_\_\_\_\_ (Name of the Visitor) from  
\_\_\_\_\_ (Institute) in \_\_\_\_\_ (Country) has visited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ECNU) from \_\_\_\_\_ (DD-MM-YYYY) to \_\_\_\_\_ (DD-  
MM-YYYY) for the purpose of \_\_\_\_\_. As reviewed and accessed by  
\_\_\_\_\_ (Report Number) via ECNU internal administrative system, hereby an  
amount of CNY \_\_\_\_\_ (pre-tax) is delivered to the afore-mentioned person as  
allowance for the visit.

特此告知, 望领收人知晓。

This Letter of Acknowledge is served to acknowledge the allowance recipient the  
information stated above.

领收人 Signature by the Recipient:

护照号 Passport Number:

日期 Date: